

通裕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人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通裕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8月1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21年8月11日上午9时30分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召开，应出席会议董事九名，实际出席会议董事九名。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要求。会议由董事长欧辉生先生主持，经投票表决，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2021年8月13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2021年8月13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建设大型海上风电产品配套能力提升项目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2021年8月13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投资建设大型海上风电产品配套能力提升项目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建设高端装备核心部件节能节材工艺及装备提升项目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2021年8月13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投资建设高端装备核心部件节能节材工艺及装备提升项目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2021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提供2021年度会计报表的审计服务，并出具2021年度《审计报告》、《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非经营性资金占用专项说明报告》及其他相关报告。具体内容详见2021年8月13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聘任2021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公告》。

独立董事发表了事前审核意见及同意的独立意见。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择期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鉴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的部分议案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公司拟召开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召开时间及审议内容以董事会发布的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为准。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通裕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8月13日